

#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401号

签发人：杨秀兰

## 关于调整消防安全责任人的通知

各公司：

根据2009年5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要求，为加强我司消防工作的管理，明确责任，现因工作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

1、任命袁永红同志为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消防安全责任人，全面负责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2、免去王小军同志原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人的职务。

附件：消防安全责任人职责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30日

抄送：渝中区消防支队，集团公司安全办，保卫处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7月30日印发

拟稿：张付云

校核：邓卫

附件：

### 消防安全责任人职责

- 1、贯彻执行消防法规，保障单位消防安全符合规定，掌握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情况；
- 2、将消防工作与本单位的生产、科研、经营、管理等活动统筹安排，批准实施年度消防工作计划；
- 3、为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组织保障；
- 4、确保逐级消防安全责任，批准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 5、组织防火检查，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及时处理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 6、根据消防法规的规定建立专职消防队、义务消防队；
- 7、组织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实施演练。